

附件

龙华区数字经济高层次人才申请认定参考条件

聚焦“数字龙华”发展战略，以“1+2+3”现代化产业体系和“12+4”产业集群为依托，围绕智能终端、网络与通信、人工智能与机器人、生物医药与健康、低空经济、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现代时尚、数字创意、科技服务业、金融业等领域，制定本办法中的数字经济高层次人才申请认定参考条件。

一、S类人才参考条件（直接认定标准）

（一）国际重要奖项获得者，包括诺贝尔奖（Nobel Prize）获得者（物理、化学、生理或医学、经济学奖）、菲尔茨奖（Fields Medal）、图灵奖（Turing Award）、沃尔夫奖（Wolf Prize）、科学突破奖（Breakthrough Prize）、千年技术奖（Millennium Technology Prize）、奈望林纳奖（Nevanlinna Prize）、查尔斯·斯塔克·德雷珀奖（Charles Stark Draper Prize）、冯·希佩尔奖（Von Hippel Award）。

（二）近5年，荣获下列国家级最高奖项之一者：1.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个人奖）；2. 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及以上项目前3名完成人；3. 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个人奖）。

（三）中国科学院院士（含外籍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含

外籍院士）、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荣誉学部委员。

（四）经深圳市认定的主要科技发达国家科学院、工程院院士（不含通讯院士、外籍院士）。

（五）近 5 年，曾担任数字经济领域国际标准化组织（包括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 和国际电信联盟 ITU）主席、副主席、委员，并作为项目负责人（TC 技术委员会、SC 分技术委员会、WG 工作组）编制和发布 ISO、IEC、ITU 的国际标准。

（六）近 5 年，在美国《财富》“世界 500 强”榜单前 100 企业中担任董事长或公司经理，且累计任职满 3 年以上者。

（七）近 5 年，获得以下最高级别奖项之一者：1. 全球电信大奖（Global Telecoms Awards）获奖项目企业的董事长或公司经理；2. GSMA 全球移动大奖（GLOMO 奖）获奖项目企业的董事长或公司经理。

（八）近 5 年，获得以下最高级别奖项之一者：1. IEEE 计算与通信奖（Koji Kobayashi Computers and Communications Award）获得者（个人奖）；2. IEEE 马可尼无线通信论文奖（IEEE Marconi Prize Paper Award in Wireless Communications）获得者（个人奖）；3. IEEE 通信学会伦纳德·亚伯拉罕奖（IEEE ComSoc Leonard G. Abraham Prize）获得者（个人奖）；4. IEEE 通信理论领域莱斯论文奖（IEEE ComSoc Stephen O. Rice Prize in the Field of Communications Theory）获得者（个人奖）。

（九）近 5 年，获得以下最高级别奖项之一者：1. 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最高成就奖、杰出贡献奖获得者（个人奖）；2. 人工智能领域顶会 IJCAI 卓越研究奖（IJCAI Award for Research Excellence）获得者（个人奖）；3. IEEE 机器人与自动化奖（IEEE Robotics and Automation Award）获得者（个人奖）。

（十）近 5 年，获得以下最高级别奖项之一者：1. IEEE 约翰·冯·诺依曼奖（IEEE John von Neumann Medal）获得者（个人奖）；2. ACM 软件系统奖（ACM Software System Award）获得者（个人奖）。

（十一）近 5 年，获得以下最高级别奖项之一者：1. 全球能源奖（Global Energy Prize）获得者（个人奖）；2. 埃尼奖（Eni Award）获得者（个人奖）；3. 美国材料学会奖章（MRS Medal）获得者（个人奖）；4. 美国物理学会詹姆斯·C·麦高第新材料奖（James C. McGroddy Prize for New Materials）获得者（个人奖）；5. 国际先进材料协会（IAAM）最高荣誉奖章（IAAM Medal）获得者（个人奖）。

（十二）近 5 年，获得以下最高级别奖项之一者：1. 医疗技术突破奖（MedTech Breakthrough Awards）获奖项目企业的董事长或公司经理；2. 国际盖伦奖（Prix Galien International Awards）获奖项目的个人、企业的董事长或公司经理。

（十三）近 5 年，获得以下最高级别奖项之一者：1. 拉斯克

医学奖 (Lasker Prize) 获得者 (个人奖); 2. 加拿大盖尔德纳奖 (Canada Gairdner Awards) 获得者 (个人奖); 3. IEEE 医疗保健技术创新奖章 (IEEE Medal for Innovations in Healthcare Technology) 获得者 (个人奖); 4. IEEE 生物医疗工程奖 (IEEE Biomedical Engineering Award) 获得者 (个人奖)。

(十四) 近 5 年, 获得以下最高级别奖项之一者: 1. 国际电气和电子工程师协会 (IEEE) 荣誉勋章 (IEEE Medal of Honor) 获得者 (个人奖); 2. IEEE 罗伯特·诺伊斯奖 (IEEE Robert N. Noyce Medal) 获得者 (个人奖); 3. IEEE 杰克·基尔比信号处理奖 (IEEE Jack S. Kilby Signal Processing Medal) 获得者 (个人奖)。

(十五) 近 5 年, 获得以下最高级别奖项之一者: 1. 德国柏林国际电影节最佳影片金熊奖 (Goldener Bär)、法国戛纳国际电影节金棕榈奖 (Golden Palm Award)、意大利威尼斯国际电影节金狮奖 (Leone d'oro)、美国奥斯卡金像奖 (Academy Awards) 最佳影片的总制片人 or 导演; 2. 奥斯卡技术成就奖 (Academy Award for Technical Achievement Awards)、科学与工程奖 (Academy Award for Scientific and Engineering Awards) 的个人、企业董事长或公司经理。

(十六) 近 5 年, 获得以下最高级别奖项之一者: 1. 国际桥梁与结构工程协会 (IABSE) 荣誉会员奖 (Honorary Membership)、

国际杰出贡献奖（International Award of Merit）；2. 美国土木工程师学会（ASCE）国际区卓越贡献奖（Distinguished Service Medal Award - Region 10）；3. IEEE 仪器与测量奖（Joseph F. Keithley Award）获得者（个人奖）；4. IEEE 社会基础设施创新奖（IEEE Innovation in Societal Infrastructure Award）获得者（个人奖）。

二、A 类人才参考条件

（一）直接认定条款

1.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一等奖获得者；（2）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终身成就奖（个人奖）；（3）中国青年科技奖特别奖（个人奖）。

2. 近 3 年，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科技创新 2030 重大项目的牵头单位的项目负责人，且项目通过验收（项目负责人中途不得发生变更）。

3. 近 3 年，在《福布斯》“中国创新力企业 50 强”榜单企业中担任董事长或公司经理，且累计任职满 3 年以上者。

4. 近 3 年，在入围“中国互联网综合实力前百强企业”或“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榜单前 10 位的企业担任董事长或公司经理，且累计任职满 3 年以上者。

5. 近 3 年，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IJCAI-ECAI 杰出论文奖（IJCAI-ECAI Distinguished Paper）

获得者（个人奖）；（2）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

6. 近3年，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获得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专项奖芯片项目一等奖项目前3名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2人）。

7. 近3年，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1）国际电影制片人协会（FIAPF）划分的国际A类电影节的最佳影片奖的总制片人或导演；（2）获得国际电影制片人协会（FIAPF）划分的国际A类电影节、美国奥斯卡奖最佳导演奖、最佳编剧奖或其它影视作品制作技术类（不含表演类）奖项；（3）获得金鸡奖、百花奖、华表奖、香港金像奖、台湾金马奖的最佳影片奖的总制片人或导演，或近三年获得白玉兰奖、飞天奖、金鹰奖的最佳电视剧奖的总制片人，或最佳导演奖、最佳编剧奖的获得者，或其它技术类奖项（不含表演类）两项及以上；（4）获得国家“五个一工程”奖的影视作品总制片人、导演。

（二）评审认定条款

1. 近3年，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二等奖项目前3名完成人。

2. 近3年，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1）入选国家重点人才计划且专家管理关系在龙华区的创新人才、创业人才，以及杰出人才、领军人才；（2）“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讲座

教授入选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入选者。

3. 近 3 年，对符合龙华区产业发展方向的，在国家部委批复组建国家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原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国家级产业创新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国家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国家级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担任主任、学术委员会主任，从事数字经济领域工作且任期内考核结果为合格的（每个平台仅可申报 1 人）。

4. 近 2 年，符合以下两项内容的龙华区数字经济领域企业董事长或公司经理：（1）企业年营收连续 2 年增量在 3 亿元（含）以上且实现营收正增长；（2）企业拥有与数字技术有关联性的 I 类自主知识产权（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各申请企业每 2 年仅可申报 1 人）。

5. 近 3 年，在龙华区数字经济领域企业工作，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钱伟长中文信息处理科学技术奖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2）中国计算机学会最高科学技术奖、王选奖、夏培肃奖（个人奖）；（3）冯康科学计算奖（个人奖）。

6. 近 3 年，作为标准第一完成人编制并发布数字经济领域首个国家标准（不含重新修订）。

7. 对于符合龙华区产业发展方向，经龙华区属行业主管部门或深圳市属行业协会举荐，并通过综合评审择优认定后，确定为

A 类高层次人才。

8.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仪器仪表学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奖，以上任一奖项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2）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科技奖-科技成就奖（个人奖）；（3）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特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4）中国自动化学会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特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或杰出贡献奖（个人奖）、科技成就奖（个人奖）获得者（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9. 近 3 年，在国家部委单独或联合认定的 6G 相关的创新中心和实验室担任主要负责人或主任（各申请单位仅可申报 1 人）。

10.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2）中国通信学会科学技术奖-科技奖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3）中国电子学会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特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创新成就奖（个人奖）（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11. 近 3 年，担任以下平台之一的主要负责人或主任：（1）国家级新一代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2）国家级新一代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

12.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中国仿真学会科学技术

奖-创新技术奖、自然科学奖，以上任一奖项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

13. 近 3 年，在中国能源报和中国能源经济研究院联合发布的“全球新能源企业 500 强”榜单前 50 名企业担任董事长或公司经理，且累计任职满 3 年以上者。

14. 近 3 年，在国家级能源研发创新平台担任主要负责人或主任。

15.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中国电力科学技术-电力技术发明奖特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16. 近 3 年，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1）在思宇 MedTech 发布的“全球医疗科技百强榜”（Global MedTech TOP100 榜单）前 50 名企业担任董事长或公司经理，且累计任职满 3 年以上者；（2）在思宇 MedTech 发布的“全球医疗技术创新奖”（Global Medical Technology Innovation Award TOP20 榜单）企业担任董事长或公司经理，且累计任职满 3 年以上者。

17. 近 3 年，在生命健康行业领域，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且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药学发展奖-特别贡献奖（个人奖）；（2）中国中医药研究促进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奖，以上任一奖项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3）中源协和生命医学奖-医学成就奖（个人奖）；（4）中国细胞生物学学会创新奖-终身贡献奖（个人奖）（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

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18. 近 3 年，在低空经济行业领域，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且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航空运输协会民航科学技术奖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2）中国航空学会科学技术奖特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3）中国指挥与控制学会 CICC 科学技术奖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19. 近 3 年，担任以下任一国际性学术组织或科研院所的主要负责人或会士：（1）全球顶尖微电子研究机构（比利时微电子研究中心 IMEC、新加坡微电子研究院 IME、法国电子信息技术研究院 Leti、韩国科学技术院 KAIST、中国台湾工业技术研究院、中国台湾半导体研究中心 TSRI、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部门主要负责人；（2）国际电气和电子工程师协会会士（IEEE Fellow）、国际计算机学会会士（ACM Fellow）（每项每年仅可申报 2 人）。

20. 近 3 年，在时尚创意行业领域，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且获得以下最高级别奖项之一的第一完成者：（1）德国红点至尊奖（Red Dot: Grand Prix）；（2）德国 iF 国际设计金奖（iF Design Awards Gold）；（3）新加坡好设计奖金奖（Singapore Good Design Awards: Mark Gold）；（4）美国 IDEA 设计奖金奖（IDEA Gold Winner）；（5）韩国好设计奖大奖（Korea Good

Design Selection: Grand Prize); (6) 日本好设计奖至尊奖 (Good Design Grand Award); (7) 意大利 A' Design Award 设计奖铂金奖 (A' Design Award: Platinum Winners); (8)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桑麻学者奖; (9) 光华龙腾设计创新奖中国设计贡献奖金质奖章或银质奖章。

21. 近 3 年, 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 获得德国柏林国际电影节最佳影片金熊奖提名、法国戛纳国际电影节金棕榈奖提名、意大利威尼斯国际电影节金狮奖提名、美国奥斯卡金像奖最佳影片提名的总制片人 or 导演。

22. 近 3 年,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 (1) 获得 The Game Awards (TGA)、金摇杆奖 (Golden Joystick Awards) 或游戏开发者优选奖 (GDCA) 的“年度最佳游戏”奖项的游戏产品企业董事长、公司经理或项目核心成员; (2) 获得 DOTA2 国际邀请赛 (The International, DOTA2 Championships)、英雄联盟全球总决赛 (League of Legends World Championship Series)、《穿越火线》世界锦标赛 (CrossFire Stars: World Championship)、王者荣耀世界冠军杯 (Honor of Kings International Championship)、和平精英全球总决赛 (PUBG Mobile Global Championship) 的国际顶尖电竞赛事冠军的电竞俱乐部董事长或公司经理。

23. 近 3 年, 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 (1) 获得《新财富》杰出研究领袖、双钻石分析师; (2) 连续 3 年获得《新财富》“最

佳分析师”（行业排名前2名，研究小组前2名）；（3）孙冶方经济学奖著作奖第一作者、论文奖第一作者。

24. 近3年，在国际著名金融机构、国际著名会计师事务所、国际著名投资机构、国际著名咨询机构中担任总部企业或一级分支机构的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首席分析师或首席经济学家（累计任职满3年以上），在该领域从事相关工作累计5年以上者，且获得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或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资格证书，工作经历须涉及其中以下领域之一：（1）债券市场业务发展；（2）财富管理业务；（3）可持续金融业务，包括发行绿色债券、开发绿色保险产品；（4）商业银行业务；（5）保险业务，包括保险产品投资；（6）金融科技技术应用开发；（7）金融研究；（8）金融领域标准和政策制定工作；（9）金融合规与风险管理；（10）跨境金融（机构名单详见参考条件说明）。

25. 近3年，在任期内累计获得国际知名主权基金、国内知名投资机构投资3亿元人民币以上的企业中担任董事长或公司经理（各申请企业每3年仅可申报1人，不得重复计算累计贡献）。

26. 近3年，在国家部委单独或联合认定的概念验证中心、中小试基地担任主要负责人或主任（各申请单位仅可申报1人）。

27. 近3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国际桥梁与结构工程协会（IABSE）早期职业奖（Early Career Prize）、年度杰出会员奖（Member of the Year）；（2）美国土木工程师学会（ASCE）大中华区终身成就奖章（个人奖）；（3）全国工程勘

察设计大师（个人奖）；（4）中国检验检测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及以上第一完成人；（5）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6）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及以上第一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2人）。

三、B类人才参考条件

（一）直接认定条款

1. 近3年，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的课题牵头单位主要负责人，且项目通过验收（每项仅可申报1人，且课题主要负责人中途不得发生变更）。

2. 近3年，入选国家重点人才计划且专家管理关系在龙华区的创新人才、创业人才，以及杰出人才、领军人才。

3. 近3年，科学技术部主办的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全国赛事总决赛金奖获奖企业的董事长或公司经理。

4. 近3年，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一等奖项目前3名完成人；（2）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专项奖芯片项目二等奖项目前3名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2人）。

5. 近3年，获得中国服装设计金顶奖。

（二）评审认定条款

1.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二等奖项目前 5 名完成人；（2）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标准项目奖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突出贡献奖（个人奖）；（3）中国青年科技奖；（4）广东省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特等奖，以及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突出贡献奖（个人奖）、青年科技创新奖（个人奖）；（5）深圳市科学技术奖下设的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市长奖（个人奖）。

2. 近 3 年，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1）入选国家重点人才计划且专家管理关系在龙华区的青年人才、青年拔尖人才；（2）“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入选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入选者；（3）入选广东省重点人才计划的领军人才，以及创新创业团队带头人。

3. 近 3 年，对符合龙华区产业发展方向的，在国家部委批复组建国家实验室、全国重点实验室（原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国家级产业创新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国家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国家级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担任副主任，从事数字经济领域工作且任期内考核结果为合格的（每个平台仅可申报 1 人）。

4. 近 3 年，获评“国家卓越工程师”或“国家卓越工程师团

队”负责人。

5. 近 3 年，对符合龙华区产业发展方向的，在省部委批复组建的广东省级重点实验室、广东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广东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广东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级技术创新中心担任主任、学术委员会主任，从事数字经济领域工作且任期内考核结果为合格的（每个平台仅可申报 1 人）。

6. 近 2 年，符合以下两项内容的龙华区数字经济领域企业董事长或公司经理：（1）企业年营收增量连续 2 年在 1 亿元（含）以上且实现营收正增长；（2）企业拥有与数字技术有关联性的 I 类自主知识产权（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各申请企业每 2 年仅可申报 1 人）。

7. 近 3 年，在龙华区数字经济领域企业工作，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钱伟长中文信息处理科学技术奖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2）云计算中心科技奖人才奖（个人奖）（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8. 对于符合龙华区产业发展方向，经龙华区属行业主管部门或深圳市属行业协会举荐，并通过综合评审择优认定后，确定为 B 类高层次人才。

9.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仪器仪表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2）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3）中国自动化学会科学技

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10.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2）中国通信学会科学技术奖-科技奖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3）中国电子学会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11. 国家部委单独或联合认定的 5G-A/5G 创新中心和实验室的主要负责人或主任（各申请单位仅可申报 1 人）。

12. 近 3 年，担任以下平台之一的主要负责人或主任：（1）广东省新一代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2）广东省新一代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各申请单位仅可申报 1 人）。

13.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中国仿真学会科学技术奖-创新技术奖、自然科学奖，以上任一奖项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14. 近 3 年，连续 3 年上榜“中国互联网综合实力前百强企业”或“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担任董事长或公司经理，且累计任职满 3 年以上者。

15. 近 3 年，担任广东省能源产业创新科研平台主任或主要

负责人（各申请单位仅可申报 1 人）。

16.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中国电力科学技术-杰出贡献奖（个人奖）、电力技术发明奖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

17. 近 3 年，在生命健康领域企业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所开发医疗器械取得国家级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获得产品注册证的三类医疗器械品种（同一产品不同型号合并计算，不含设备零部件）；或所研发新药取得药品批准文号；或所开发药品按国家规定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研发项目负责人（每项目仅可申报 1 人，各申请单位每年至多申报 3 项）。

18. 近 3 年，在生命健康行业领域，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且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药学发展奖-突出成就奖（个人奖）；（2）中国细胞生物学学会创新奖-杰出成就奖（个人奖）；（3）中源协和生命医学奖-创新突破奖（个人奖）；（4）中国中医药研究促进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奖，以上任一奖项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19. 近 3 年，国家高性能医疗器械创新生态峰会“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功勋人物奖”或“中国医疗器械行业‘新锐企业家’”奖项的获得者。

20. 近 3 年，在低空经济行业领域，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且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航空运输协会民航科学技术奖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2）中国航空学会科学技术奖一

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3）中国指挥与控制学会 CICC 科学技术奖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21. 近 3 年，担任以下任一国际性学术组织的会士或成员者：

（1）国际工程技术学会会士（IET Fellow）；（2）全球半导体联盟（GSA）董事会成员（每项每年仅可申报 2 人）。

22. 近 3 年，在时尚创意行业领域，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获得中国国际时装周最佳男装设计师奖或中国国际时装周最佳女装设计师奖；或者累计获得以下不同 3 项奖项以上的第一完成人：（1）德国红点奖最佳设计奖；（2）德国 iF 国际设计奖；（3）新加坡好设计奖；（4）美国 IDEA 设计奖；（5）韩国好设计奖；（6）日本好设计奖；（7）意大利 A' Design Award 设计奖；（8）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9）中国服装设计师协会认定授予的“中国最佳时装设计师”；（10）光华龙腾设计创新奖-中国设计业十大杰出青年（不含入围奖）。

23. 近 3 年，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1）曾获金鸡奖、百花奖、华表奖、香港金像奖、台湾金马奖、白玉兰奖、飞天奖、金鹰奖，以上任一奖项的技术类奖项（不含表演类），且近三年内有新作品入围或提名；（2）近 3 年获得金鸡奖、百花奖、华表奖、香港金像奖、台湾金马奖的最佳影片奖提名的总制片人或导演，或近三年获得白玉兰奖、飞天奖、金鹰奖的最佳电视剧奖提

名的总制片人，且近三年内有新作品入围或提名。

24. 近 3 年，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1）获得 The Game Awards（TGA）、金摇杆奖（Golden Joystick Awards）、或游戏开发者优选奖（GDCA）的游戏产品企业董事长、公司经理或项目核心成员；（2）获得 DOTA2 国际邀请赛（The International, DOTA2 Championships）、英雄联盟全球总决赛（League of Legends World Championship）、《穿越火线》世界锦标赛（CrossFire Stars: World Championship）、王者荣耀世界冠军杯（Honor of Kings International Championship）、和平精英全球总决赛（PUBG Mobile Global Championship）的国际顶尖电竞赛事的第二名、第三名电竞俱乐部董事长或公司经理。

25. 近 3 年，获得文化和旅游部主办的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动漫节-最佳动漫作品、最佳动漫创作者或团队、最佳动漫国际市场开拓者、最佳动漫技术的企业董事长或公司经理。

26. 近 3 年，在光明日报社和经济日报社联合发布的“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企业中担任董事长、公司经理，且累计任职满 3 年以上者。

27. 近 3 年，在任期内累计获得国际知名主权基金、国内知名投资机构投资 1 亿元人民币以上的企业中担任董事长或公司经理（各申请企业每 3 年仅可申报 1 人，不得重复计算累计贡献）。

28. 近 3 年，在国内知名金融机构（含银行、保险、信托、证券）中担任总部机构或一级分支机构的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

官、首席分析师或首席经济学家（累计任职满 3 年以上），在该领域从事相关工作累计 5 年以上者，且获得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或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资格证书，工作经历须涉及以下领域之一：（1）债券市场业务发展；（2）财富管理业务；（3）可持续金融业务，包括发行绿色债券、开发绿色保险产品；（4）商业银行业务；（5）保险业务，包括保险产品投资；（6）金融科技技术应用开发；（7）金融研究；（8）金融领域标准和政策制定工作；（9）金融合规与风险管理；（10）跨境金融（机构名单详见参考条件说明）。

29. 近 3 年，在广东省部委单独或联合认定的概念验证中心、中小试基地担任主要负责人或主任（各申请单位仅可申报 1 人）。

30.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国际桥梁与结构工程协会（IABSE）青年工程师奖（YEP Awards）；（2）美国土木工程师学会（ASCE）大中华区卓越领导奖章、杰出青年工程师奖（个人奖）；（3）广东省标准化突出贡献奖标准化成就奖（个人奖）；（4）中国检验检测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及以上前 3 名完成人；（5）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6）广东省杰出工程勘察设计师；（7）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及以上前 3 名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四、C 类人才参考条件

（一）直接认定条款

1. 近 3 年，入选国家重点人才计划且专家管理关系在龙华区的青年人才，青年拔尖人才。

2. 近 3 年，国家科学技术部主办的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全国赛事总决赛银奖或铜奖获奖企业的董事长或公司经理。

3. 近 3 年，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符合龙华区产业发展方向，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世界技能大赛制造与工程技术大类、信息与交流技术大类或创意艺术与时尚大类的金牌项目获得者。

4. 近 3 年，获得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二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优秀青年奖（个人奖）。

5. 对于在重大攻关任务和突破性创新研究中作出重要贡献、并具有发展潜力的优秀人才，经 1 名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经认定在深圳市全职工作的主要科技发达国家科学院、工程院院士或龙华区“尚贤卡”S 卡持卡人，以及本领域 2 名（含）以上关键行业领域专家联合举荐，可直接认定为 C 类高层次人才。

（二）评审认定条款

1.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标准项目奖二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优秀青年奖（个人奖）；（2）广东省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二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3）深圳市科学技术奖下设的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

二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青年科技奖（个人奖）。

2. 近 3 年，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科技创新 2030 重大项目的子课题牵头单位主要负责人，且项目通过验收（每项仅可申报 1 人，且子课题主要负责人中途不得发生变更）。

3. 近 3 年，广东省科技主管部门立项的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的牵头单位的项目负责人，且项目通过验收（每项仅可申报 1 人）。

4. 近 3 年，在龙华区数字经济领域企业工作，获得以下奖项者：钱伟长中文信息处理科学技术奖二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5. 近 2 年，符合以下两项内容的龙华区数字经济领域企业董事长或公司经理：（1）企业年营收连续 2 年增量在 5000 万元（含）以上且实现营收正增长；（2）企业拥有与数字技术有关联性的 I 类自主知识产权（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各申请企业每 3 年仅可申报 1 人）。

6. 近 3 年，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1）入选广东省重点人才计划的青年拔尖人才、创新创业团队核心成员（限前 3 名）；（2）依托龙华区用人单位申报“国家重大人才工程”，并通过广东省级审核的。

7. 入选“龙华区优秀青年人才培养百人计划”（简称“优青百人计划”）的优秀拔尖青年，在经过三年的专项培养后，对于

德才兼备、表现突出，在专业能力、科研创新、技术创新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果的优秀拔尖青年，通过综合评审，可予以破格认定为龙华区 C 类高层次人才。

8.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省赛区前三等次项目企业的董事长或公司经理、团队主要负责人；（2）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深圳赛区前三等次项目企业的董事长或公司经理、团队主要负责人；（3）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国际赛总决赛前三等次项目企业的董事长或公司经理、团队主要负责人。

9. 对于符合龙华区产业发展方向，经龙华区属行业主管部门或深圳市属行业协会举荐，并通过综合评审择优认定后，确定为 C 类高层次人才。

10. 近 3 年，从事智能制造领域相关工作，且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仪器仪表学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青年科技奖（个人奖）；（2）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科技奖-青年科技成就奖（个人奖）；（3）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4）中国自动化学会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二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青年科学家奖（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11.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2）中国通信学会科

学技术奖二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青年科技奖(个人奖);(3) 中国电子学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青年科学家奖(个人奖)(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12.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仿真学会科学技术奖-创新技术奖、自然科学奖,以上任一奖项二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2)获得深圳市人民政府主办的全国人工智能大赛一等奖项目的团队带头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13.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全国总决赛一等奖项目团队第一带头人;(2)工业和信息化部主办工业 APP 大赛一等奖项目团队第一带头人(申请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仅可申报第一带头人)。

14.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者:中国电力科学技术-电力技术发明奖二等奖项目前 3 名完成人。

15. 近 3 年,在生命健康领域企业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所开发医疗器械取得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同一产品不同型号合并计算,不含设备零部件)的研发项目负责人(每项目仅可申报 1 人,各申请单位每年至多申报 2 项)。

16. 近 3 年,在生命健康行业领域,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且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中国药学发展奖-杰出青年学者奖(个人奖);(2)中国细胞生物学学会创新奖-青年科学家奖(个

人奖)；(3)中国中医药研究促进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奖，以上任一奖项二等奖项目前3名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2人)。

17. 近3年，在低空经济行业领域，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且获得以下奖项或证书之一者：(1)中国航空运输协会民航科学技术奖二等奖项目前3名完成人；(2)中国航空学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项目前3名完成人；(3)中国指挥与控制学会CICC科学技术奖二等奖项目前3名完成人、青年科技奖(个人奖)，以上三点要求申请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2人；(4)持有CAAC维修执照(中国民用航空局颁发)，并持有EASA维修执照(欧洲航空安全局颁发)或FAA维修人员执照(美国联邦航空局颁发)的从业者。

18. 近3年，在半导体与集成电路领域，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获得以下奖项者：获得中国集成电路创新联盟颁发的集成电路产业技术创新奖(IC创新奖)的个人、或企业的董事长或公司经理(累计任职满3年以上)。

19. 近3年，在时尚创意行业领域，从事数字化相关工作，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汉帛奖”中国国际青年设计师时装作品大赛金奖；(2)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以上任一奖项二等奖项目前3名完成人；(3)“大浪杯”中国女装设计大赛金奖；(4)中国服装设计师协会认定授予的“中国十佳服装设计师”；(5)光

华龙腾设计创新奖-中国设计业十大杰出青年提名奖（各申请单位仅可申报1人）。

20. 近3年，在游戏产业领域累计任职满3年以上者，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1）中国游戏产业年会评选的“中国游戏十强”企业董事长或公司经理；（2）获得上海电竞大师赛冠军、亚军、季军的电竞俱乐部董事长或公司经理。

21. 近3年，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1）在北京大学生电影节、北京国际电影节、长春电影节，曾获最佳影片奖的总制片人、导演，及获得最佳导演奖、最佳编剧奖，或其它技术类奖项（不含表演类）两项及以上，同时三年内有新作品入围或提名；（2）获得过中国金鸡海峡两岸暨港澳青年短片季新翼年度推介短片、新湾流计划扶持短片的导演，同时三年内有新作品入围或提名；（3）曾获国家年度优秀网络影视作品的总制片人、导演，同时三年内有新作品入围或提名；（4）曾获金鸡奖、百花奖、华表奖、香港金像奖、台湾金马奖、白玉兰奖、飞天奖、金鹰奖的技术类提名奖项（不含表演类），且近三年内有新作品入围或提名。

22. 近3年，在旅游规划设计单位从业5年以上者，至少独立完成或主要负责5个国家5A级旅游景区或旅游设计项目。

23. 近3年，获得中国动漫金龙奖各项综合大奖金奖的主创者。

24. 近3年，在光明日报社和经济日报社联合发布的“全国成长性文化企业30强”企业担任董事长、公司经理，且累计任

职满 3 年以上者。

25. 近 3 年，成功入选“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及“全国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项目者。

26. 近 3 年，在国内知名金融机构（含银行、保险、信托、证券）中担任总部机构或一级分支机构的部门主要负责人（累计任职满 3 年以上），在该领域从事相关工作累计 5 年以上者，且获得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或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资格证书，工作经历须涉及以下领域之一：（1）债券市场业务发展；（2）财富管理业务；（3）可持续金融业务，包括发行绿色债券、开发绿色保险产品；（4）商业银行业务；（5）保险业务，包括保险产品投资；（6）金融科技技术应用开发；（7）金融研究；（8）金融领域标准和政策制定工作；（9）金融合规与风险管理；（10）跨境金融（机构名单详见参考条件说明）。

27. 近 3 年，在任期内累计获得国际知名主权基金、国内知名投资机构投资 5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企业中担任董事长或公司经理（各申请企业每 3 年仅可申报 1 人，不得重复计算累计贡献）。

28. 近 3 年，在深圳市级单独或联合认定的概念验证中心、中小试基地担任主要负责人或主任（各申请单位仅可申报 1 人）。

29. 近 3 年，获得以下奖项之一者：（1）广东省标准化突出贡献奖-优秀青年奖；（2）中国检验检测学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前 3 名完成人；（3）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项目前 3 名完成人（申请者的单位须为第一完成单位，且每项仅可申报 2 人）。

参考条件说明

1. 国际著名金融机构（排名不分前后）

美国高盛（Goldman Sachs）

摩根士丹利（Morgan Stanley）

摩根大通（JPMorgan Chase）

花旗银行（Citibank）

美国国际集团（American International Group, AIG）

富国银行（Wells Fargo & Company）

英国汇丰银行（HSBC）

英国巴克莱银行（Barclays Bank）

法国兴业银行（Societe Generale）

法国巴黎银行（BNP Paribas）

荷兰银行（ABN AMRO Bank）

荷兰国际集团（ING Group）

德意志银行（Deutsche Bank）

瑞士联合银行集团（United Bank of Switzerland）

瑞穗金融集团（Mizuho Financial Group）

三菱UFJ金融集团（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 Inc.）

三井住友金融集团（Sumitomo Mitsui Financial Group）

新加坡星展银行（DBS Bank Limited）

杰富瑞集团（Jefferies Group）

2. 国际著名会计师事务所（排名不分前后）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Pricewaterhouse Coopers）

德勤会计师事务所（Deloitte & Touche）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Ernst & Young）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KPMG）

德豪国际会计师事务所（BDO International）

罗申美国国际会计师事务所（RSM International）

均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Grant Thornton International）

摩斯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Moores Rowland International）

博太国际会计师事务所（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

费都寿国际会计师事务所（Fiducial Global）

克瑞斯顿国际会计师事务所（Kreston International）

浩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HLB International）

捷安国际会计师事务所（AGN International）

艾格斯国际会计师事务所（IGAF）

安博国际会计联盟（INPACT International）

贝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BKR International）

浩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Horwath International）

华利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Morison International）

联合会计师国际会计师事务所（CPAAI）

3. 国际著名投资机构（排名不分前后）

黑石集团（Blackstone Group）

阿波罗全球管理公司 (Apollo Global Management)
KKR 集团 (Kohlberg Kravis Roberts & Co. L.P.)
贝莱德集团 (BlackRock)
布鲁克菲尔德公司 (Brookfield Corporation)
殷拓 AB 集团 (EQT AB Group)
汉密尔顿巷公司 (Hamilton Lane Incorporated)
锐盛投资管理公司 (Ares Management)
凯雷投资集团 (The Carlyle Group)
伯克希尔-哈撒韦公司 (Berkshire Hathaway)
软银中国资本 (Softbank China Venture Capital)
布里奇沃特公司 (Bridgewater Associates)
美国国际数据集团 (International Data Group)
红杉资本 (Sequoia Capital)
法国巴黎百富勤融资有限公司 (BNP Paribas Peregrine Capital Limited)

中银国际 (The bank of China group)

花旗集团 (Citigroup Inc.)

4. 国际著名咨询机构 (排名不分前后)

麦肯锡咨询公司 (McKinsey & Company)

波士顿咨询公司 (The Boston Consulting Group, Inc.)

贝恩咨询公司 (Bain & Company)

科尔尼管理咨询公司 (A.T. Kearney)

罗兰贝格国际管理咨询公司 (RolandBerger)

艾意凯咨询公司 (L. E. K.)

德勤咨询公司 (Deloitte Consulting LLP)

安永-帕特侬集团 (EY-Parthenon)

普华永道咨询公司 (PwC Advisory Services) (含思略特 Strategy&)

奥纬咨询 (Oliver Wyman)

安迈企业咨询 (Alvarez&Marsal)

普特南咨询 (Putnam Associates)

通用电气公司 (General Electric Company) (含 GE 医疗、GE 能源、GE 航空)

埃森哲咨询公司 (Accenture)

5. 国际知名主权基金

参考全球资产管理研究中心、美国主权财富基金研究所、彭博等第三方知名机构近三年发布的相关行业排名中前列的机构。

6. 国内知名金融机构

国内知名金融机构为金融时报社最新发布“中国金融机构金牌榜榜单企业”中的全国性银行奖项、银行理财公司奖项、证券市场奖项、保险公司奖项、信托担保公司奖项以及财务公司奖项。

7. 国内知名投资机构

参考清科、投中、融中等第三方知名机构或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行业自律组织近三年发布的相关行业排名中前列的

机构。